



作为联合国（UN）领袖，秘书长有责任确保该组织能够解决最重大和复杂的世界问题。

秘书长在推动各国政府应对气候变化、促进可持续发展和保护基本人权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他们可以通过调解，帮助预防和制止战争，维护联合国宪章体现的人类价值观和理想。

自联合国创建以来，这个职位的影响力和重要性显著增长。目前，联合国已有193个成员国，超过40,000名员工，并负责监管联合国的30个基金、方案和机构，覆盖广泛的全球发展和人道主义问题。但出人意料的是，尽管联合国及其职责在过去70年已大幅增加，秘书长仍然是通过非正式和过时的选拔程序来确定。

迫切的改革需求

与其他国际组织不同，联合国几乎没有选拔秘书长的公共准则或正式标准。1945年联合国宪章以及联合国大会于次年通过的决议仍然是秘书长任命程序的唯一正式但宽泛的规定。¹

秘书长候选人由各国政府提名，然后由安理会最终确定一个候选人——通常是五个常任理事国秘密谈判（包括威胁使用否决权）的结果。随后联合国大会以多数票确认最终提名。但这一过程既不够系统化，也没有透明的报告，例如，不会提供候选人名单。民间社会和广大公众也完全被排除在外。至今为止还没有女性担任过秘书长。

在过去20年里，绝大多数政府都一致认为，当前程序并不适用于选拔最优秀的联合国领导人。² 著名评论家也早就认为这种不透明的选拔过程不符合现代任命方式。³ 这一过程不符合联合国的标准和理想，同时赋予了安理会和常任理事国过多权力。

鉴于世界面临的严峻挑战和现行做法的不足之处，目前迫切需要全面改革联合国秘书长的选拔方式。选拔过程必须满足联合国成员国和民间社会所呼吁的更高透明度和问责标准。

“在过去20年，绝大多数政府都一致认为，当前程序并不适用于选拔最优秀的联合国领导人”

更好的选拔程序，更强有力的联合国

随着现任秘书长在2016年12月结束任期，国际社会可利用这一历史性机会改进选拔程序。鉴于当前非正式、灵活的选拔程序是长期演化的结果，并且不需要修正联合国宪章（这一条件极难获得），因此改革涉及内容十分广泛。

领导权力

成员国强调在当前全球迫切需要国际合作之时，选拔程序应更加健康。从气候变化到武装冲突、恐怖主义、流行病，许多世界关键问题都超越了国界，但世界却愈发两极化。通过区域组织如G8或G20等非正式论坛来协调各国政府根本不足以解决这些需要所有国家参与的世界性问题。

所有成员国都有权参加的一个更加开放、包容的选拔程序将赋予未来的秘书长更大的权力，这反过来会促进各成员国动员支持联合国议事日程并推动其前进的能力。更具包容性的选拔程序也将有助于振兴联合国，提高效率 and 可信性，并且重申其全球权威和大众吸引力。

行动权力

更长的单一任期将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秘书长的作用。这将为未来候选人制定并实施更加独立、长期和富有远见的议程提供必要的政治空间。无需为连任竞选也使未来的秘书长有能力大胆推动实施该议程。

承诺改变

改革选拔程序的建议已被多次提出，并得到了广大成员国的支持。⁴ 2009年，联合国的自身机构联合国检查组（Joint Inspection Unit）对有关联合国系统行政负责人的选拔和服务条件报告也重申了改革需求。但联合国，包括联合国大会在内，尚未实施这一建议。部分原因在于缺乏政治意愿，以及在任命前没有足够时间来考虑改革。

即将到来的2016年新任命为联合国成员国展示其致力于选拔最佳联合国领袖提供了一个理想时机。

“所有成员国都有权参加的一个更加开放、包容的选拔程序将赋予未来的秘书长更大的权力”

建议

原则

鉴于选拔其他高层公共领导人方面的最佳做法⁵，下届联合国秘书长的选拔过程应：

- 致力于选拔最佳候选人
- 确保整个过程及时、有序
- 以正式选择标准和资格为基础
- 促进性别平等并以平等和多样性的最佳实践为基础，其中包括鼓励来自所有地区的候选人
- 对更广泛的联合国成员国保持透明
- 对民间社会、公众和媒体保持透明
- 包括联合国大会的所有成员国，并可采纳适当的民间社会意见

这些原则构成了判断任何未来改革建议是否适当改进了选拔程序的核心标准。

“这些原则构成了判断任何未来改革建议是否适当改进了选拔程序的核心标准”

过程

联合国未来秘书长选拔程序的全面改革应包括以下十个要点：

1. 应在所有国家宣传该职位和要求，呼吁成员国、议会和民间社会组织提名，并设置提名截止日期。
2. 联合国应公布正式的选拔标准，其中应强调最佳候选人（不论性别）应不受出身和地域限制（见附件）。
3. 联合国大会主席和安理会主席应尽早公布选拔过程的明确时间表，以便进行提名。
4. 所有的正式候选人名单及其简历都应当由联合国大会主席在提名阶段结束时公布，由安理会主席负责公布安理会提名的最佳候选人名单。
5. 在公布完整的候选人名单后，联合国大会主席和安理会主席应共同负责定期向联合国成员国和一般公众更新选拔进程。
6. 所有候选人应明确自己的领导远见和职位目标，包括政策侧重点和承诺择优选拔联合国高级官员（不考虑原籍国）。
7. 公布所有候选人名单后，联合国大会应举办一系列的公开会议，使各成员国、公众和媒体审查候选人及其宣言。
8. 联合国大会和安理会应要求各候选人不可对个别国家做出担任高官职位的承诺，成员国也应承诺不寻求此类的候选人承诺。
9. 联合国大会应要求安理会提出两个或以上的秘书长候选人供联合国大会审议。
10. 秘书长任期应限制在七年，并且为单一不可续任期。

附件：联合国秘书长选拔标准

联合国应采取一套公开的正式选拔标准和资格，引导各利益相关方提出候选人并选拔最优秀的个人成为联合国秘书长。

这应包括：

- 全面了解并明确承诺维护和平与安全、人权和发展等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 拥有并显示出最高品质的道德权威、独立、正直和勇气。
- 展现出领导国际组织的道德、知识和政治领导力，并有能力领导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
- 已被证实有能力管理复杂的国际组织。
- 成熟的外交、调解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需要具备能够有效激励全球沟通的公开演讲的能力和媒体技巧。
- 成熟的多元文化理解力，对平等和多样性具有敏感度。
- 跟踪记录显示其愿意与民间社会和所有其他利益相关方合作。

注意

- 1 联合国宪章（第97条）仅规定秘书长应由联合国大会（GA）根据安理会的推荐任命。GA第11/1号决议（1946年）建议安理会向联合国大会提供一名候选人，但没有规定必须如此。自此，这一建议被实践至今，但新的联合国大会决议可改变这一做法。
- 2 Zahran, Mohamed; Fall, Papa Louis & Roman-Morey, Enrique。联合系统机构行政负责人选拔和服务条件。联合国联合检查组，日内瓦，2009年。JIU / REP/2009/8。
- 3 详见，例如，Urquhart, Brian。《下一任秘书长：如何执行没有说明的工作》。外交事务（2006年9月/ 10月）
- 4 这些措施包括以下一致通过的决议：GA第51/241号决议（1997），GA第60/286号决议（2006），UNGA第64/301号决议（2010）和UNGA第67/297号决议（2013）。
- 5 安理会报告，特别研究报告1：任命新秘书长——（2006年2月）和报告3：任命联合国秘书长（2011年5月）



“1人服务70亿人”是一项全球运动，致力于寻找最佳的联合国秘书长。这项运动受到了广大志同道合的组织和个人的支持。

非正式指导委员会

- Avaaz
- Friedrich-Ebert-Stiftung - New York（德国艾伯特基金会——纽约）
-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 UK（联合国协会——英国）
- World Federalist Movement - Institute for Global Policy（世界联邦主义者运动——全球策略机构）